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11年5月份第1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5月4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周榆修局長（08:30-10:14）

鄭文惠副局長代（10:14-10:22）

紀錄：黃筱涵

出席人員：

鄭文惠	廖雪如
林淑娥	蕭舒云
鐘雅惠	鄭佑漢
何雅雯	蔡宜霖
陳亭婷	陳郁君
陳肯玉（李宜美代）	曾春暉
楊雅茹	粘羽涵
葉俊郎	陳佩琪
陳怡如	曾美玲
張憶媚	宋品蕨
詹又文	吳祐綺（代理）
廖秋芬	吳麗琴
童富泉	鄭維鈞
陳淑娟	胡東宏
劉靜燕	謝惠如（代理）

壹、報告事項

一、本局111年4月份第4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

主席裁示：紀錄確認。

二、府會聯繫重要事項

蕭舒云專委：

（一）今（5月4）日下午大會，議程如下，請婦幼科派員至議

會備詢，老福科及救助科收聽線上直播：

- 1、一讀會：第130392華榮公托委託經營管理備查案，及議員提案第130562長照專車現行政策建議案。
- 2、二讀會：議員提案2案（第130551案編列112年重陽禮金預算、第130554案中低收長者房屋修繕補助配套措施）及市府提案第130280案111年加發低收及中低收生活補助之墊付款。

(二) 5月11日中午排定市長拜會國民黨團，考量疫情嚴峻，單位主管不須出席；另因近日議會多位議員確診，本府刻正與議會研議調整各種會議及質詢之形式，若有最新消息府會將另行通知。

(三) 本週府級府會聯繫會議中提及議員索資回復做法，請各科室參酌留意，倘涉及全府統一提供基準，如局長特支費不提供細項、本府員工確診情形僅提供至二級機關人數等規定，請確認後再行提供。

主席裁示：洽悉。

三、局長歷次指示事項進度列管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企劃科			
1	本局111、112年契約到期需送議會審議或備查公辦民營契約案執行情形。	2月、5月、7月、11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附屬機關案件進度以尊重機關首長為原則，惟為利府會聯絡員掌握進度，仍請納入一併列管。2. 各委營案權管科室應重視法務局及財政局會辦意見，累積經驗作為日後簽辦重要參考，以減少遭會退次數；另福星社宅案時效急迫，請身障科審慎密切與受會機關聯繫溝通，如再遭退恐延誤進度。3. 各業務科委營案件應恪遵本局既定期程辦理，不可無故延宕，以免送議會審議或備查遭議員詰難。

	案由	列管週期	最新裁指示
2	有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核銷暨資料管理系統」執行情形，請企劃科每月提報局務會議列管追蹤。	月管	本案解除列管。
資訊室			
1	有關輔具資訊系統建置期程報告及結合輔具中心一次完成輔具評估及核定的流程簡化作業。	月管	請身障科與資訊室密切聯繫，確定測試結果後請向本人報告。

四、本局111年4月、5月重點工作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 (一)本局轄下機構眾多，急需快篩試劑，請秘書室儘速完成採購，若遇困難請立即向上陳報，並洽衛生局借用應急。
- (二)有關老福科提議使用備援人力相關計畫經費支援紅區工作人員津貼案，請救助科、會計室、浩然敬老院、陽明教養院及安養中心洽老福科共同商議後續妥適做法及所需額度，並將結果陳報本人。
- (三)請各科室主管撥空留意中央及本府每日召開之防疫記者會，以利掌握疫情最新情況及措施。
- (四)有關老福機構評鑑之前置行政作業，仍請老福科先行準備，並於6月初前確定評鑑是否延期。
- (五)有關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設施設備補助，考量如因應物價調整第二階段補助金額，是否有影響第一階段審核通過對象權益之虞案，請老福科洽法制秘書討論。
- (六)各科辦理工程案件如有異常情形，請先洽局長室陳秘書反映尋求解決方法。

貳、討論事項：

企劃科：有關本局112年度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編修案，提請

討論。

主席裁示：本案修正通過，請續辦理公文簽核事宜。

參、臨時動議：

林主任秘書補充說明：

台北通疫苗通行證經秘書長通知已於昨（5月3日）日開通，請同仁可先自行試用查閱，惟現階段僅臺北市市民適用，請各科室可評估是否辦活動時以該系統確認參加者疫苗施打情形之可行性，其他縣市之民眾另有中央健保快易通系統可供運用。

主席裁示：請資訊室了解相關使用資訊。

肆、主席指示：無

散會：上午10時22分